

申请过境签证

中国公民赴申根国以外第三国，如仅在机场国际区停留，无需申请过境签证。反之，如转机需更换机场或穿越申根国家（如：乘飞机从北京抵巴黎，再乘火车从巴黎抵伦敦）需办理过境签证。

使用过境签证可以出机场，到饭店休息以便搭乘第二天的飞机。

过境签证有效期最多为五天，可申请一次或多次出入境。

申请者应首先获得申根国家以外的最终目的国签证。

- ⇒ 需准备两套申请材料：
- ⇒ 一套为原件，另一套为由A4纸做的复印件。因特殊情况无法提供原件者，应准备两套复印件。
- ⇒ 申请材料费：相当于 **60 欧元的人民币**。（按法国使馆使用汇率而定，本馆不接受欧元）。

申请材料清单

- 一张用法文或英文完整填写的短期签证申请表并签字；
- 两张近期白底免冠护照像片（35 mm X 45mm）照片应清晰，不能折叠或有污迹；
- 提交两套材料并按下列顺序排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往返机票订票单		
<input type="checkbox"/>	与在申根国家停留时间相符的包括医疗及因故被接回国保险金额为三万欧元即三十万元人民币出国人员境外医疗保险单	<input type="checkbox"/>	该文件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护照（十年有效期，至少在离开申根国家后仍有三个月有效期）已有最终目的地国签证	<input type="checkbox"/>	护照前五页及有章和签证页复印件，尤其是最终目的地国签证页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工作证明、出差证明、在必要时提供营业执照	<input type="checkbox"/>	该文件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在申根国停留期间所需经费证明：提供国际通用信用卡及该卡对账单或邀请方出具的在申根国家外的经济担保。法文或英文翻译件	<input type="checkbox"/>	该文件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终目的地国出具邀请信复印件

爱旅行 爱生活

<input type="checkbox"/>	必要时提供法国饭店预订单		
--------------------------	--------------	--	--

法国使馆保留要求提供其他信息或材料的权利

爱旅行网 / AILVXING.COM